附件2

光明区2024年春季义务教育学校转学插班

学位申请材料

2024年春季学期插班生申请资料要求同2023年秋季新生学位申请资料一致。根据《光明区2023年学区义务教育学校学区划分方案》进行申请，按《光明区2023年义务教育阶段学位积分入学办法》进行学位分类及积分，按照招生计划人数录取。家长需准备资料如下：

一、适龄儿童为深圳户籍

（一）儿童出生证，儿童及父母户口簿、身份证（儿童身份证根据实际提供）。

（二）住房证明（根据实际居住情况提交一种）：

1.合法产权房（监护人产权>50%）证明。儿童父母在学校招生地段内的有效房产证（或不动产权证）或购房合同（所购商品房需在国土部门备案，合同约定交付时间在入学当年12月31日（含此日）前），或安居房、保障房等的购房合同，或与政府（职能部门）签订的政策性住房协议。提供复印件的，需同时上传“不动产登记信息查询结果告知单”（在“i深圳”中搜索“不动产查询”获取）。

2.租房：现居住地街道房屋租赁管理所出具，住宅用途的《房屋租赁凭证》，登记备案日期（证件签发日期）须在2024年1月9日前，有效期截止日期须在2024年3月31日以后；公共租赁房的情况，需家长提供《公租房租赁合同》。承租人必须是儿童的监护人。

3.祖屋：提供辖区居委会开具的证明材料。

4.集资房：提供与集资单位签订的购房合同或收据，并由辖区居委会开具证明。

5.自建房：取得《深圳市农村城市化历史遗留违法建筑普查申报收件回执》，并由辖区居委会开具证明。

6.居住信息登记：以上住房材料均不能提供，适龄儿童、少年家庭于2024年1月9日前在光明区实际居住并做好居住信息登记，也可以申请学位。

（三）全国学籍基本信息表。义务教育不实行留级政策，转学不得变更就读年级。申请时需上传全国学籍基本信息表，原就读学校为深圳市范围内的，在学籍信息表上注明深圳学籍号。

二、适龄儿童为非深户籍

（一）儿童出生证，儿童及父母户口簿、身份证（儿童身份证根据实际提供），父母一方持有使用功能的深圳市特区居住证（或港澳居民居住证）或具有深圳户籍。港澳籍儿童还需核验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、公证部门出具的父母与子女亲属关系证明。

（二）住房证明（根据实际居住情况提交一种）：

1.合法产权房（监护人产权>50%）证明。儿童父母在学校招生地段内的有效房产证（或不动产权证）或购房合同（所购商品房需在国土部门备案，合同约定交付时间在入学当年12月31日（含此日）前），或安居房、保障房等的购房合同，或与政府（职能部门）签订的政策性住房协议。提供复印件的，需同时上传“不动产登记信息查询结果告知单”（在“i深圳”中搜索“不动产查询”获取）。

2.租房：现居住地街道房屋租赁管理所出具，住宅用途的《房屋租赁凭证》，登记备案日期（证件签发日期）须在2023年1月9日前，有效期截止日期须在2024年3月31日以后；公共租赁房的情况，需家长提供《公租房租赁合同》。承租人必须是儿童的监护人。

3.祖屋：提供辖区居委会开具的证明材料。

4.集资房：提供与集资单位签订的购房合同或收据，并由辖区居委会开具证明。

5.自建房：取得《深圳市农村城市化历史遗留违法建筑普查申报收件回执》，并由辖区居委会开具证明。

6.居住信息登记：以上住房材料均不能提供，适龄儿童、少年家庭于2023年1月9日前在光明区实际居住并做好居住信息登记，也可以申请学位。

（三）社会保险要求：提供劳动保障部门出具的《社会保障卡》和《深圳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》（获取方法见报名网站相关提醒），父母双方或一方在本市连续参加社会保险（包含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）满一年，即2023年1月开始，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均需连续不中断，社会保险补缴的年限不予计算）。

（四）全国学籍基本信息表。义务教育不实行留级政策，转学不得变更就读年级。申请时需上传全国学籍基本信息表，原就读学校为深圳市范围内的，在学籍信息表上注明深圳学籍号。

三、适龄儿童为台湾户籍

（一）儿童及其父母台湾居民居住证或《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》，儿童出生证明；

（二）住房证明（根据实际居住情况提交一种）：

1.合法产权房（监护人产权>50%）证明。儿童父母在学校招生地段内的有效房产证（或不动产权证）或购房合同（所购商品房需在国土部门备案，合同约定交付时间在入学当年12月31日（含此日）前），或安居房、保障房等的购房合同，或与政府（职能部门）签订的政策性住房协议。提供复印件的，需同时上传“不动产登记信息查询结果告知单”（在“i深圳”中搜索“不动产查询”获取）。

2.租房：现居住地街道房屋租赁管理所出具，住宅用途的《房屋租赁凭证》，登记备案日期（证件签发日期）须在2024年1月9日前，有效期截止日期须在2024年3月31日以后；公共租赁房的情况，需家长提供《公租房租赁合同》。承租人必须是儿童的监护人。

3.祖屋：提供辖区居委会开具的证明材料。

4.集资房：提供与集资单位签订的购房合同或收据，并由辖区居委会开具证明。

5.自建房：取得《深圳市农村城市化历史遗留违法建筑普查申报收件回执》，并由辖区居委会开具证明。

6.居住信息登记：以上住房材料均不能提供，适龄儿童、少年家庭于2024年1月9日前在光明区实际居住并做好居住信息登记，也可以申请学位。

（三）全国学籍基本信息表。义务教育不实行留级政策，转学不得变更就读年级。申请时需上传全国学籍基本信息表，原就读学校为深圳市范围内的，在学籍信息表上注明深圳学籍号。